

普及版

认识社会·文学名著精编

【美】 杰克·伦敦 原著

马丁·伊登

12.84

马丁·伊登

〔美〕 杰克·伦敦 原著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序

叶君健

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历史上，资本主义是一个重要的阶段。从物质生产到政治制度，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到人的思想意识，它带来了巨大的变化。这个变化今天不仅没有结束，而且还在继续发展，继续产生影响。正视资本主义社会，了解和认识它的本质，这对我们现在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国策有着重要的意义。

青少年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接班人，这个关系日趋复杂的时代所面临的种种问题，将由他们去解决，这就要求他们对资本主义社会有所了解和认识。而最生动、最形象地反映资本主义社会面貌的，莫过于资本主义时代所产生的文学作品——特别是资本主义全盛时代所产生的文学作品。另外，就文学角度而言，这个阶段的诗歌与小说创作是世界文学史上的一个高峰，尤其是现实主义的小说成就更为显著。我国的“五四”新文学运动以及随后的新文学创作就受到了欧洲十九世纪文学巨大的影响。因此，读点资本主义时代的优秀文学名著，对开阔青少年的社会视野，提高青少年的文学素养，是必不可少的。但今天我们的生活节奏是那么快，要读的书籍是那么多，这里就有一个精选的问题。这个问题

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精选书目，即最低限度所应该知道的世界文学名著；二是精选这些名著的内容，即作品的精华部分，也就是既能体现原作精神，又不损伤故事情节和艺术特点的部分。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编辑出版的这套《认识社会·文学名著精编丛书》（普及版），就是力图做到这两个方面，目的是使这一套丛书既具有欣赏价值，又能开阅读者的社会视野，提高读者的文学素养。

这套丛书包括七部名著：法国巴尔扎克的《高老头》、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被侮辱与被损害的》、美国马克·吐温的《镀金时代》和杰克·伦敦的《马丁·伊登》、英国高尔斯华绥的《福尔赛世家》、美国德莱塞的《美国的悲剧》和日本山崎丰子的《华丽的家族》。这七部名著中有四部是在十九世纪后半期写的，两部（《福尔赛世家》和《美国的悲剧》）是在二十世纪初出版的，只有《华丽的家族》是当代作品。十九世纪后半期起，一些资本主义国家相继进入帝国主义阶段，从自由竞争走向寡头垄断，从自由贸易走向殖民地经济，市场的再分配成为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主要矛盾，这也是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主因。在资本主义国家的这场混战过程中，爆发了俄国十月革命，出现了地球上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这就打乱了资本主义世界的格局。随着中国革命浪潮的高涨，已经发展到了帝国主义阶段的日本垄断资本，与军国主义结合在一起，策划了“九·一八”事变，揭开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序幕。随后它就迅速与德国和意大利结成“轴心”联盟，正式挑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妄图三分天下。他们所谓的“圣战”所标榜的共同纲领是“扑灭共产主义”（德国法西斯附加了一个“消灭犹太人”的条

款)，最后把矛头引向苏联。这就使这次世界大战和第一次世界大战具有不同的性质：民主与法西斯的斗争。这次斗争的结果是出现了一系列的社会主义国家和独立的民族国家。但资本主义并没有消亡——虽然由于这种局面的出现，它的垄断世界的地位已经大大削弱了。日本在美国的扶持下甚至还从废墟上复苏过来，再度参与世界市场的竞争。山崎丰子的《华丽的家族》就是一幅复苏了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素描。可以这样说，虽然这七部作品还不能囊括资本主义各个阶段的全貌，但它们却足以描绘出从古典资本主义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再生资本主义的一个简要轮廓。

资本主义的本质是对金钱的追求。这种追求打乱了传统的社会结构，引起了人与人之间关系一系列的变化，从价值观念到个人的行动和思维无不受到影响，甚至剖析这个社会的作家本人也不例外。以全面“研究”资本主义社会为目标的《人间喜剧》（本丛书中的《高老头》即这套“喜剧”中的第一组“研究”——“风尚的研究”中的一部）的作者巴尔扎克，早年曾“雄心勃勃”地参与过商业活动，希望能借此发财，以便免除生活之累而获得创作的“自由”，但他还不到三十岁即已负债累累，债务高达十万法郎，他的后半生就一直在千方百计地逃避债主、隐匿写作、以求还清债务的生活中度过的，这种生活就使巴尔扎克更深刻地懂得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特点和追求金钱的本质，《高老头》就是一部反映这个特点和实质的典型作品。而出身于城市下层社会、一生贫困潦倒的陀思妥耶夫斯基，同那些由于资本主义的发展而陷于水深火热之中的城市小市民阶层有着极为密切的联系，亲眼目睹了发生在彼得堡那些阴森黑暗的角落里的种种荒淫

无耻的隐秘罪行，这才有可能写出《被侮辱与被损害的》。《马丁·伊登》所描写的资本主义社会中一个青年作家个人奋斗的悲剧，实际上正是被人称为“为金钱而写作”的杰克·伦敦自身的悲剧，这部作品竟成为一个预言，最后作者落得了和小说主人公同样的下场，被资本主义社会无情地吞噬。《镀金时代》、《美国的悲剧》、《福尔赛世家》亦是如此，这些作品多侧面地、以生动逼真的形象展现出十九世纪后半期到本世纪初资本主义世界的种种腐败景象，对金钱的崇拜，对美色的占有欲，迷漫的投机心理，以及由此而引出的一幕幕荒谬绝伦的“人间喜剧”。这些无情的故事，充分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对人情的歪曲和腐蚀，揭露了它的残酷和腐朽性。这种腐朽性在《华丽的家族》所表现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再生的日本资本主义社会中，不仅没有减退，还有了更新的发展，那种人与人之间“纯粹的金钱关系”也表现得更为淋漓尽致。

世界的确是复杂的，所以我们的头脑也应该复杂一些。不了解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我们也就无法理解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这种比较，有助于坚定对共产主义的信念，也有助于提高我们的趣味和情操，使我们的人生更富有理想和意义。这也就是我向青少年读者推荐这套丛书的目的所在。

1987年8月于北京

内 容 提 要

这是美国著名作家杰克·伦敦最深刻、最激动人心的长篇小说的缩写本。水手马丁·伊登出身资本主义社会底层，一心想当上等人，顽强奋斗，坚持自学，勤奋写作，终于成了一个有名望有财富的大作家。但他想当“超人”，个人主义极端严重，在奋斗过程中越来越脱离广大劳动人民，使自己陷入了深深的苦闷和孤独；而成功也只是一种泡影，并没有给他带来真正的爱情和幸福。由于精神空虚，他产生了可怕的精神危机，在一次他所渴望的旅途中投海自杀了。这部缩写的小说，故事情节曲折，抒情气息浓郁，文笔优美流畅，读后能使你掩卷沉思，自己该如何认识人生的真谛，该为什么而奋斗终身。

阿瑟开了自己家的门，马丁·伊登手足无措地跟了进去。他身上的粗布衣裳散发着海水的气息，手里抓着的鸭舌帽不知往哪里放才好。由于他第一次踏进一个上层社会人家的门坎，心里非常紧张，以致走在平坦的地板上也像走在随着浪涛起伏的海船上一样，两腿不稳，摇摇晃晃。这房间明明很宽敞，可他老是担心会碰上门框，或者会把壁炉上的小摆设碰下来。因此，他只能不由自主地在那些桌子、钢琴之间东躲西闪。他真恨自己的肩膀太宽，胳膊太粗，两手太碍事。他羡慕阿瑟走路的姿势是那样文雅，自己走路的样子同他相比，实在是太难看了。

紧张、尴尬和自惭形秽，使得他头上直冒汗。他一边掏出手绢儿擦着古铜色的脸，一边用不自然的口吻对阿瑟说：

“你知道，我原本不想来。再说，我想你们一家子也并非一定要看我不可。”

“没关系，”阿瑟安慰他，“你不用怕，我们也是普通人。”

马丁·伊登后悔不该到这里来。他在这样陌生的环境里担惊受窘，简直就像一头生怕掉进陷阱里去的野兽。可就在这时，他发现阿瑟正用一种喜滋滋的眼光看着他，就像比

首一般刺穿了他的心。于是他下了决心，既然来了，就得熬到底！这样一想，他就逐渐放松了，直到这时他才发现，这些房间里的一切都很讲究，很美观。

一幅描绘海上风暴的油画吸引住了他。他不由得走到画的跟前，想再仔细看看，然而画上的海浪、礁石、帆船都消失了，只剩下一片杂乱无章的油彩，什么也看不出。当他退后几步时，画上的一切却又出现了。马丁从来没有看过油画，不知道油画只能相隔一段距离欣赏，因而他还以为这是画家在变戏法呢！“这是一幅作弄人的画”——他心中暗想。

他一转脸，又发现了桌上的书。书！他像饿汉见到食物一样，冲动起来，不顾一切地奔到桌边，急切地浏览了起来。他发现，这么多书里，只有一本是他读过的。他又偶然看到一本史文朋的诗集，刚一翻开就放不下了。史文朋，这个家伙有两下子，经历一定很丰富！可他是活着，还是死了？他是哪朝哪代的人？马丁·伊登从来也不知道。他决心以后要去公共图书馆再借几本史文朋的书来看看。

马丁·伊登看书看得出神，忽然听见阿瑟说：“罗丝，这是伊登先生。”

哦，“伊登先生”！马丁·伊登长这么大，还是头一回听见人们叫他“先生”。在他常去的那些地方，什么锅炉房了，水手舱了，贫民窟了，监牢了……人们都叫他“马丁”，“马丁·伊登”，或者“伊登”。哪里有人叫他“先生”！现在听见有人叫他“先生”，他那敏感的神经立刻意识到，这真是件了不起的事，他简直受宠若惊了。

然而，更使他惊异和兴奋的是，他发现眼前站着一位姑娘，这位姑娘有一双大大的、超凡脱俗的蓝眼睛，一头浓密

的金发，她的衣服也和她的人一样出色非凡。马丁·伊登觉得她简直像根细枝上的一朵金花，像个天仙，像个女神。这般超凡脱俗的美，人间哪儿能找到？要有，也只有在她所生活的社会阶层里才会有。只有她才配被那个史文朋写进诗里去。

简直像在梦里一样，这位美丽得像天仙一般的姑娘，盈盈含笑，把她的一双柔嫩、修长的小手向马丁伸了过来。马丁也慌慌张张地伸出手去，她握手的姿势是如此高贵，优雅，马丁从来没见过这样容貌美丽，举止高雅的姑娘，马丁从前所结识的那些脸色憔悴的女工，牧场里的女人，贫民区街道上拖着脚步走路的邈邈的婆娘，灌饱了烧酒的老娼妓，和眼前这位姑娘相比，简直是天堂与地狱一般的不同。这位美丽非凡的罗丝姑娘就是阿瑟的妹妹。

“请坐吧，伊登先生。”姑娘在说话了，“自从阿瑟告诉我们，你们是怎么相识的，我就一直盼望能见到你。那次你真勇敢——”

马丁不以为然地挥挥手，并且喃喃地说，这不算什么，随便什么人都会这么干的。

罗丝以她女性敏锐的眼光注意到他的脸上有几条伤痕，以及由于不习惯使用上流社会人们常用的硬领，他那古铜色脖子上被磨出的红印。她忍不住想笑。

马丁小心翼翼地椅子上坐了下来，他总是担心自己的一举一动太粗鲁。从前，他可从来没有想过自己的举止是文雅的还是粗鲁的。坐在罗丝的对面，他尴尬得连手该放在哪儿都搞不清了。

这时候，阿瑟走出去了，马丁一个人和这位面色苍白的，天仙似的女人在一起，更感到不知所措。

幸亏姑娘先说话了：“你脖子上有一条伤疤，伊登先生。我相信，这一定有一段冒险故事吧。”

“给一个墨西哥人扎了一刀，小姐。”马丁回答，“打了一场架就是了，我夺下了他的刀子。”尽管一提起这条伤疤，他的眼前就出现了打架时那惊心动魄，鲜血淋漓的场面，使他神往，令他激动，但他只是轻描淡写地说了一下。最后他告诉姑娘，“他还想咬掉我的鼻子呢。”

“啊！”姑娘轻微地低叫了一声。马丁看到她露出吃惊的神情，意识到这不是和小姐谈话的合适话题。他从书上看到，她那个阶级的人们是不谈这种事的。说不定，他们根本不知道这种事呢。

马丁明白姑娘是在让他讲他所熟悉的话题，而他却打定主意让她讲她所熟悉的话题。

“史怀朋这个人，”他开始引姑娘谈她所熟悉的话题，可他把“文”念成了“怀”。

“谁？”姑娘很诧异。

“史怀朋，就是那个写诗的。”

“那是史文朋。”姑娘纠正他。

“对，就是那家伙。”他结结巴巴地说，脸上不免热辣辣地，“他死了多久啦？”

“什么，我可没听说他去世了呀。”她惊奇地望着他，“你认识他？”

“我从来不认识他。”马丁尴尬地说，“我只在桌上的那本书里看到了他的一些诗。你喜欢他的诗吗？”

这个问题引得罗丝滔滔不绝地讲了起来。马丁拼命用心听，努力使自己的思维能跟得上罗丝的话。他惊异姑娘那漂



039327

亮的脑袋里怎么会装得下那么多知识。她讲的那些新鲜字眼对他完全是陌生的。他从她的谈话中第一回知道了原来想问题还要讲究方法。虽然他对这一切都不懂，但他体验到，这就是精神生活，是一种美。他忘了一切，死盯着眼前的罗丝，他暗暗赞叹：值得为这样的姑娘去活，去赢得她，去为她奋斗，甚至去为她死！

马丁这样死盯着罗丝，一方面使她很窘，因为从来没有一个男人敢这样火辣辣地看着她。另一方面她又很高兴去接近这样一个粗壮的、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小伙子，他使她产生一种新奇、神秘的感觉。但她又深感这个小伙子让粗俗的生活玷污了。这种矛盾的心情使得她心慌意乱，甚至忘了话头，不得不让马丁提醒她，“刚才我说到哪儿了？”

“说到史文朋为什么不能成为一个伟大的诗人。”马丁提醒姑娘。

“对，史文朋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他——嗯，他太粗俗。他有不少诗本来就不应该给人看，真正伟大的诗人，他的每一行诗都是真理，它唤起人性中一切高贵的品质。伟大诗人的作品一行也不能删，删掉一行，世界就受一份损失。”

马丁原以为史文朋是个了不起的诗人呢，听罗丝这么一说，他才明白，在罗丝看来，那人竟是个下流坯。可马丁还是感到，史文朋的诗像火一般照亮了他的心，他从中感受到生命的伟大和光辉。但他表达不出这种感受，只好有气无力地打断了话头。他又提及他搜索枯肠能想到的一个诗人的作品，想炫耀一下。然而在姑娘面前，这明显地暴露出他贫乏得可怜。

“原谅我，小姐。”马丁忽然咬牙切齿地发了狠，“我

跟你说实话吧，我压根儿就不懂这套东西，这不是我的本行。但我决心把它变成我的本行。”

“我想你一定会把它变——变成你的本行，”她一笑，“你十分坚强。”

罗丝这时发现，自己被马丁那强健的体魄和充沛的力量吸引住了。意识到这一点，她暗暗吃惊。过去，她所理解的男性美，是弱不禁风，文质彬彬。然而眼前这个——粗短的脖子上绽着青筋，脸被太阳晒成了古铜色的男人，浑身的肌肉迸发着一种她生平从未见过的力量。过去，她总以为力量是个粗俗的东西，可是现在她却对这东西产生了好感，这使她心慌意乱。这个人讲话又全然不顾什么语法，这又让她吃惊。

“我的胃口很好，连废铁也消化得了，然而我消化不了你的话，我听不懂。虽然我也爱看书，可是看书的时候从来就没有动过脑子。你刚才讲的，那一套一套的，是怎么学来的？”马丁问道。

罗丝告诉马丁，她正在上大学，这些都是在学校里学的，她是念的英语专业。这下，马丁感到她和自己的距离更远了，因为马丁只上了一年初中。再说，罗丝念的是“英语专业”，这使马丁觉得很奇怪，既然大家都是美国人，从生下来就会讲英语，为什么大学里还要有专学英语的“英语专业”？

这时候，罗丝的母亲来了，她和罗丝吻了一下，彼此很亲热。马丁看到这位身材颇长，雍容华贵的金发女人，就想到在戏台上看到的女人。想到在伦敦，同样雍容华贵的太太小姐走进戏院，他却被警察推到外边淋毛毛雨。而现在，这

样一位华贵的夫人就在他的身边，他无可奈何地站了起来，准备让罗丝把自己介绍给她。他垂着两臂，绷着一张脸来迎接这新的考验。

二

吃饭的时候，马丁又经受了一场严重的考验。虽然他如愿以偿，果真坐在罗丝的身边，但那一排光辉耀眼的刀叉就叫他发慌。看到这些人吃饭时的斯文样子，他不禁为自己当水手时用手抓，大声嚼，囫囵吞的粗鲁感到羞耻，那副吃相真像猪猡！因此，他总是提醒自己，吃东西的时候千万不能弄出声音来，一定要斯斯文文。他还得偷偷观察别人，在哪一种情况下该用哪一把刀，哪一把叉，他不得不用以前从来没用过的方法吃东西。他觉得一辈子也没这么辛苦过。跟这餐饭比，以前干过的再苦再累的活计也跟玩儿似的。他的额头冒汗，连衬衣都被汗水弄湿了。

这还不算完，他还得记住各种人的容貌，猜测他们是干什么的。他还得听别人讲话，回答别人的问题，考虑哪句话该说，哪句话不该说。还有那个仆人，默默地站在他身旁，给他的精神压力太大了，简直是个巨大的威胁……

不过另一方面，他也深深地为餐桌旁的人与人之间亲密友爱的气氛所感动。他对面是阿瑟和阿瑟的弟弟诺曼。他的身旁是罗丝，幸亏罗丝的父亲摩斯先生不在，不然，就足够马丁·伊登对付了！瞧，她们这一家多么相亲相爱。刚才

罗丝的母亲和罗丝见面时，还要那么亲热的吻一吻，在马丁生活的天地里，父母和子女之间就没有这么亲热的表示。马丁渴望着爱，然而他从没得到过爱，所以现在看到这种爱的表现，就特别容易感动，也益发感到爱的美好。

这顿晚餐的一半时间里，马丁·伊登都十分沉默，他总在考虑怎样吃饭，怎样说话才是文明的，得体的。同时他又暗暗地赞叹：在这里，吃东西不再是一种简单的求生行为，而是一种审美行为，也是精神生活的一部分。和他同桌共餐的这些男男女女讲的那些事，所用的那些词，他一点也不懂。他以前认识的那些人智能都不够，讲不出这么高雅的话来。他惊讶，上层社会的人在生活中达到了什么样的高度。他敬佩，这一家人多么了不起。啊，他感到他跨进了一个只有书本上才有的幸福世界。可是马丁哪里知道，他这样小心翼翼，处处都想文雅一些，却使得阿瑟大为失望。因为阿瑟曾经向全家宣布，他要带一个野蛮人来吃晚饭，看看这个野蛮人的粗鲁是很有趣的。这简直是恶作剧，是忘恩负义！因为正是马丁把阿瑟从一群流氓的威胁下救了出来。而现在阿瑟竟要他的家人来欣赏马丁的“粗鲁”；马丁却偏要极力约束自己，尽可能“文雅”一些，这就自然要使阿瑟失望了。

不过，马丁毕竟是受不了约束的人，他喜欢自由，好胜，他的思想和感情是豪放不羁的。所以，当罗丝为解除他的窘态提起上回他搭救阿瑟的事情时，他又是感戴又是激动，再也不顾什么忌讳了，他用自己习惯的语言说起了那次遭遇。

“那压根不算什么，谁见了都会这么干。那帮流氓存心找茬儿，阿瑟根本就没惹他们。我看不过去，就出手揍了他们，我不过擦破了手上的一点皮，他们可掉了几个牙……”

说到这儿，他又感到说这些太粗鲁了，在罗丝面前怎么能说这个！所以他又住了嘴。

整个晚上，阿瑟都想叫马丁这个野蛮人露出真相来。马丁既然在讲到搭救阿瑟的情况时已经现了原形，所以，他再也不约束自己，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起了自己的经历，讲起了浪涛汹涌的大海，讲起了他那惊心动魄的海上生活。他能不自觉地用艺术手法描摹五光十色的生活，而且描摹得活灵活现，人们都被他那粗鲁的，然而生动的、热诚的语言，被那丰富的、紧张激烈的生活吸引住了。罗丝一方面对马丁的粗话很反感，另一方面又为他的热情，他的浪漫色彩的冒险生涯所吸引。她心里最根深蒂固的观念开始动摇了。

当马丁·伊登要走的时候，罗丝把那本史文朋的诗集借给了他，另外还借给他一本勃朗宁的诗集。马丁一边和罗丝握手一边激动地说：“这是我一辈子最快活的日子。这里的房子和人，对我都是新奇的。我不习惯，但我很喜欢。”

马丁的手又粗又硬，厚厚的老茧擦得她的手都痛了。但她却对马丁说：“希望你下次再来。”

等马丁戴上鸭舌帽走了以后，阿瑟问罗丝，“你觉得他怎样？”

“他非常有趣，像一缕新鲜空气。”她回答，并且随口问道，“他几岁了？”

“二十，快二十一了，他太年轻了。”

罗丝一边和她的兄弟们亲吻，互道晚安，一边想：“我比他大三岁呢。”